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的内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分内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内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ampion Real Estate Investment Trust
冠君產業信託

(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104條獲認可的香港集體投資計劃)
(股份代號：2778)

管理人

Eagle Asset Management
鷹君資產管理(冠君)有限公司

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冠君產業信託(「冠君產業信託」)謹訂於2014年12月23日(星期二)下午3時30分假座香港灣仔港灣道23號鷹君中心2樓逸東軒舉行基金單位持有人(「基金單位持有人」)特別大會，藉以考慮並酌情通過以下各項決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無論有否修訂)：

於本特別大會通告中未明確定義的單詞及詞組與日期為2014年11月26日的基金單位持有人通函(「通函」)所定義者具有相同涵義。

特別決議案

1. 「動議：

- (A) 根據信託契約第10.4.10及31.1條，謹此批准(i)有關物業發展的經擴大投資範圍(如本通函所詳述)及(ii)本通函附錄一所載物業發展修訂；及
- (B) 謹此分別授權信託管理人、信託管理人的任何董事及受託人完成及進行或促使完成按信託管理人、信託管理人的有關董事或受託人(視情況而定)認為可能屬權宜或必須或符合冠君產業信託利益的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包括但不限於簽立必需的信託契約的補充契約及所有其他文件)，以使本第1項決議案(A)分段內議決的事項得以生效。」

2. 「動議：

- (A) 根據信託契約第 10.4.10 及 31.1 條，謹此批准(i)有關相關投資的經擴大投資範圍（如本通函所詳述）及(ii)本通函附錄二所載相關投資修訂；及
- (B) 謹此分別授權信託管理人、信託管理人的任何董事及受託人完成及進行或促使完成按信託管理人、信託管理人的有關董事或受託人（視情況而定）認為可能屬權宜或必須或符合冠君產業信託利益的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包括但不限於簽立必需的信託契約的補充契約及所有其他文件），以使本第 2 項決議案(A)分段內議決的事項得以生效。」

3. 「動議：

- (A) 根據信託契約第 31.1 條，謹此批准分派公式修訂（如本通函附錄三所載）；及
- (B) 謹此分別授權信託管理人、信託管理人的任何董事及受託人完成及進行或促使完成按信託管理人、信託管理人的有關董事或受託人（視情況而定）認為可能屬權宜或必須或符合冠君產業信託利益的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包括但不限於簽立必需的信託契約的補充契約及所有其他文件），以使本第 3 項決議案(A)分段內議決的事項得以生效。」

承董事會命
鷹君資產管理（冠君）有限公司
（冠君產業信託之管理人）
主席
羅嘉瑞

香港，2014年11月26日

信託管理人的註冊辦事處：

香港
灣仔
港灣道23號
鷹君中心
30樓3008室

附註：

- (a) 凡有資格出席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基金單位持有人，均可委派一名或以上的代表出席大會，及在表決時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基金單位持有人。
- (b)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人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其經公證人簽署的副本（如有），最遲須於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交信託管理人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香港灣仔港灣道23號鷹君中心30樓3008室，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基金單位持有人屆時仍可按意願親身出席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倘基金單位持有人於送交代表委任表格後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則代表委任表格將視作已撤銷。
- (c) 倘為基金單位的聯名持有人，則首名投票的人士作出的投票（不論親身或透過代表）方獲接納（而其他聯名持有人作出的投票將不予接納），而就此而言首名投票者的先後次序乃根據基金單位持有人登記冊上的排名先後次序而定。
- (d) 基金單位持有人登記冊將於2014年12月18日（星期四）至2014年12月23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基金單位過戶登記手續，其間概不辦理基金單位過戶。為符合資格出席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並未於基金單位持有人登記冊上登記的基金單位持有人必須於2014年12月17日（星期三）下午4時30分前，將所有有關基金單位證書連同填妥的過戶文件，送達冠君產業信託的基金單位過戶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 (e) 特別大會上所用的代表委任表格將於2014年11月26日連同通函寄發予基金單位持有人。代表委任表格將刊登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披露易網站 www.hkexnews.hk，亦可於冠君產業信託的網站 www.ChampionReit.com 下載。

於本通告日期，鷹君資產管理（冠君）有限公司董事會包括：

非執行董事：

羅嘉瑞醫生（主席）、何述勤先生、葉毓強先生及羅啟瑞先生

執行董事：

李澄明先生（行政總裁）

獨立非執行董事：

查懋聲先生、鄭維志先生及石禮謙先生